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廖彥斐
電話：089-328254分機359
電子信箱：n3116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字第1140016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房屋修繕計畫、修繕申請表單 (376540000A1140016446_1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1140016446_1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本府114年度辦理公益房屋修繕計畫，函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十六條之一第三項及志願服務法第五章第16條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縣弱勢家庭享有安全的居家環境，特運用具有修繕專長志工協助本縣弱勢家庭進行房屋修繕，以減低居家意外事故之發生，提升志工人力的服務效益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- 三、修繕對象、項目、範圍如計畫內容，申請表單可由「臺東縣政府社會處官網—便民e通網—表單下載—其他類」搜尋下載或洽本府社會處勞工行政科洽詢(電話：089-328254分機359廖小姐)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1/20
12:23:35
文
章

